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发祥”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对桂发祥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以下简称“本意见”或“本核查意见”）。

一、公司的自查情况

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司对其内控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

经自查，桂发祥不存在违背内部控制规则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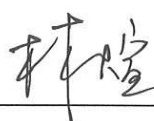
通过查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相关资料、查阅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其他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查看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底稿、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结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桂发祥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逐项核查。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桂发祥已按照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公司的自查表真实反映了桂发祥当前的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状况，有利于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林 煊



于宏刚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0 日